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

经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会 2021 年第 2 次会议、第 4 次会议审议通过，选举韩歆毅先生、周志峰先生、祖国明先生、张杰先生、孟路先生新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胡晓明先生、卢信群先生、屠剑威先生、黄浩先生、魏新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。

公司董事会人员的变动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《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上述事项按照规定履行备案程序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